

## 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江门市鹤山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龙湾园产城融合环境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鹤山市址山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鹤山市址山镇人民政府
项目总投资	38000.00万元	投向领域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资金需求	15000.00万元	申请年限	15年
政策依据	取得鹤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址山易涝区东溪河片区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鹤发改资【2019】84号）文件。取得江门市鹤山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龙湾园产城融合环境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鹤发改资【2020】186号）文件。取得鹤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将址山易涝区东溪河片区综合整治工程纳入江门市鹤山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龙湾园产城融合环境提升工程的批复。		
建设内容	<p>项目1江门市鹤山省级产业转移工业园龙湾园产城融合环境提升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址山镇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项目（污水厂升级改造，新增生化处理池及提升泵站，更新老旧设备，重建综合楼及实验室，污水管网检测及修复约14公里，新建截污管网5公里）；</li> <li>2. 迎宾西路扩建（线路全长1485米，路基宽度40米，由双向两车道扩建至双向四车道）；</li> <li>3. 马鞍山片区污水管网工程（新建马鞍山片区污水管网3公里（接纳碧岗工业区污水））；</li> <li>4. 址山圩镇片污水管网工程（新建址山碧桂园至龙湾园污水厂污水管网4公里）；</li> <li>5. 教育路升级改造（对教育路与国道G325平交口实施渠化改造，平交口至四堡新村段道路路面摊铺沥青，两侧绿化带及排水系统升级改造）；</li> <li>6. 龙湾园区配套停车场（在龙湾园区入场建设园区配套停车场，规划用地面积约3000平方米，建设货车、小型车辆等充电桩车位约80个）；</li> <li>7. 东溪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修复东溪路、泰和路等园区道路，完善路灯、绿化等配套设施，工业园区实施雨污分流）；</li> <li>8. 龙发路（平沙路至迎宾路段）扩建工程（线路全长约750米，路基宽度40米，由原双向两车道扩宽至双向四车道）；</li> <li>9. 工业大道辅道连通工程（全线总长2.1公里，两侧硬底化及绿化，硬底化宽度约15米，绿化宽度约5米；全线路灯更换，约300盏）；</li> <li>10. 飞翔路延长线工程（修复飞翔路亚洲厨卫城至沙恩卫浴段，长约550米，宽7米；新建延伸线沙恩卫浴至木房村，长约850米，宽15米。）</li> </ol> <p>子项目2：址山易涝区东溪河片区综合整治工程 对新桥水址山段进行综合治理，包括堤防加固、河道清淤疏浚及新建涵闸、泵闸等。</p>		
拟发债期限内项目收入	<p>项目在发债期限内总收入为41,506.42万元，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污水处理费拟发债期限内收1,664.69万元；</li> <li>2、各子项目停车位收入包括路边停车位和充电桩停车位，拟发债期限内收10,407.71万元；</li> <li>3、各子项目大型广告牌租赁收入、路灯广告箱租赁收入、公交亭广告牌租赁收入，拟发债期限内收29,434.01万元；</li> </ol>		
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的建设将极大地完善址山镇基础设施，提升基础设施的配套能力，推动经济结构调整、促进区域协同协调发展，符合鹤山市的长远发展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2年度资金绩效指标值	总体绩效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子项目按要求进度开工	及时	及时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质量符合相关要求	及格	及格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当年度建设进度	100%	100%
			融资成本	9000万	15000万
			成本节约率（%）	≥90%	≥9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入金额	债期内收入0万	债期内收入41,506.42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人员就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提升居民生活水平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的改善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90%	100%	
	助力新旧动能转换，拉动区域经济的快速增长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责履行（%）	≥90%	100%
			社会及政府满意度（%）	≥90%	100%
	偿债风险指标	融资与收益平衡指标	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融资规模保障倍数	2.09	2.09
			每年年末净现金流	>0	>0
		债券还本付息指标	还本付息及时率（%）	100%	100%

- 注：1. 需根据项目实际明确三级指标及指标值；  
2. 偿债风险的指标值是指专项债券资金在债券存续期内的预期指标值。  
3. 按照专项债券管理要求，每年年末净现金流应大于0，应按时足额偿还债券本息；项目全生命周期预期收益与融资规模保障倍数应不低于1.2倍，具体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确定。